

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8 日 17:00 止。2020 年 10 月 19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经统计，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情况如下：

1. 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出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7,870,749.96 份，占权益登记日华宝中证 1000 份额总份额数 90,190,103.01 的 53.08%；

2. 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出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2,575,276.00 份，占权益登记日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总份额数 4,109,436.00 的 62.67%；

3. 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出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2,766,746.00 份，占权益登记日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总份额数 4,109,436.00 的 67.33%。

上述出席情况达到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各类别基金总份额的 50%以上（含 50%），满足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大会审议了《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经统计，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为：

1. 华宝中证 1000 份额：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7,870,749.96 份，其中，47,870,749.96 份基金份额同意，0.00 份基金份额反对，0.00 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占出席本次大会的该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总数的 100%；

2. 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2,575,276.00 份，其中，2,575,276.00 份基金份额同意，0.00 份基金份额反对，0.00 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占出席本次大会的该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总数的 100%；

3. 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2,766,746.00 份，其中，2,766,746.00 份基金份额同意，0.00 份基金份额反对，0.00 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占出席本次大会的该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总数的 100%。

以上表决情况达到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各类别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各自类别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满足法定生效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资产列支，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律师费 4 万元，公证费 1 万元，合计为 5 万元。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及基金管理人官网 (www.fsfund.com) 发布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一《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及附件二《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三、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复牌

华宝中证 1000 A 份额和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已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并将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 10:30 起复牌。

四、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落实情况

1. 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情况

根据《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为《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拟定了《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上述文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98 号（《关于准予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变更注册。

2、转型方案实施的安排

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本基金的转型选择期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赎回、卖出等选择。

选择期期间，华宝中证 1000 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以及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的交易、配对转换业务照常办理。原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卖出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或者赎回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对于在选择期内未作出选择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和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将在份额转换基准日进行转换，最终转换为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在选择期期间选择赎回的，仍适用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费率和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暂停申购、赎回或调整赎回方式。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与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的终止上市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的有关规定向深圳交易所申请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与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的终止上市。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终止上市公告。

4、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转换

转型选择期届满后，基金管理人将以 2020 年 11 月 18 日作为份额转换基准日。基金管理人在份额转换基准日在保持基金资产净值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转换成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在份额转换基准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登记系统登记在册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与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将转换为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基金的场内份额，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系统登记在册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将转换为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基金的场外份额。

本次基金份额的转换主要分成以下两个步骤进行：1、将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转换成华宝中证 1000 份额的场内份额；2、将华宝中证

1000 份额的场内份额和场外份额分别转换成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和场外份额。

华宝中证 1000 份额的场外份额经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与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的场内份额经转换后的份额数采用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余额的处理方法按照深圳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执行。

故基金份额转换后，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着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较少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与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场内份额的持有人，存在着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换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五、新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

自 2020 年 11 月 19 日起，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详见后续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日

公 证 书

(2020)沪东证经字第 14573 号

申请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法定代表人：孔祥清。

委托代理人：唐棠，女，一九八五年十月十八日出生。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五日向本处提出申请，对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查，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依法于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在有关报刊媒体上发布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九月十一日分别发布了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营业执照、

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二次提示性公告、截至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电子版)等文件, 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的规定, 本处公证员林奇和工作人员夏文捷于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上午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申请人的办公场所对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议案以通讯方式进行的表决, 在该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授权代表王丰的监督下, 由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的代表唐棠、叶伟进行计票。截至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八日十七时:

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 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 47,870,749.96 份, 占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权益登记日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 总份额 90,190,103.01 份的 53.08%; 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 2,575,276.00 份, 占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权益登记日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A 总份额

4,109,436.00 份的 62.67%；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 2,766,746.00 份，占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权益登记日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0B 总份额 4,109,436.00 的 67.33%；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大会对《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47,870,749.96 份华宝中证 1000 份额表示同意，0 份华宝中证 1000 份额表示反对，0 份华宝中证 1000 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议案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华宝中证 1000 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 100%；2,575,276.00 份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表示同意，0 份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表示反对，0 份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议案的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华宝中证 1000A 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 100%；2,766,746.00 份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表示同意，0 份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表示反对，0 份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议案的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华宝中证 1000B 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 100%；达到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兹证明本次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对《关于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的计票过程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表决结果符合会议议案的通过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证员

林奇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



扫码在线核验本公证书真伪